

浙江省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知识问答

1.什么是排污权?
排污权是指排污单位按排污许可证许可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向环境直接或间接排放污染物的权利。

2.什么是排污许可证制度?
按《浙江省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办法》规定,以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为基础,规定排污单位排放污染物种类、数量 and去向等的一项环境管理制度,包括排污单位申领许可证、污染物排放指标分配、许可证颁发、执行情况监督检查等内容。

按《浙江省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应取得排污许可证的排污单位,需取得排污许可证,方可直接或者间接向环境排放污染物。

3.什么是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简称总量控制)是将某一控制区域(例如行政区、流域、环境功能区等)作为一个完整的系统,采取措施将排入这一区域的污染物总量控制在一定数量之内,以满足该区域的环境质量和主要污染物减排目标的要求。

4.排污许可证和排污权的年限?
排污许可证有效期最长不得超过 5 年。试生产、试运行项目的排污许可证,其有效期不得超过试生产、试运行期限。排污权的有效期限与排污许可证期限一致,不超过 5 年。

5. 排污权指标与排污许可证的关系如何?
排污单位的排污权指标是指排污许可证许可的年度污染物排放总量。排污单位的排污权指标以排污许可证的形式确认。

如果排污权指标变化,排污许可证需要变更。

6.什么是初始排污权指标?
初始排污权指标是指在区域排污总量控制的前提下,各级政府或部门按照规定的权限,在排污许可证期限开始时,分配或重新分配给现有排污单位的排污权指标。

现有排污单位是指上一个排污许可证期限末已获得排污权指标的排污单位。

7.什么是排污权有偿使用?
排污权有偿使用,是指政府或有关部门对现有排污单位所拥有的初始排污权指标征收有偿使用费的行为。

在排污权有效期内,通过排污权交易获得的排污权指标不实行有偿使用。

8.什么是排污权交易?
广义的排污权交易是初始排污权在排污单位之间的分配(即政府主导的一级排污权交易)、排污权在排污单位及其他主体之间的再分配(即市场主导的二级排污权交易)的总称。

浙江省现阶段实施的排污权交易是指在区域排污总量控制和政府调控的前提下,排污单位依据《浙江省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管理办法》(试行)进行排污权交易的行为,即排污单位经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确认的拥有可交易排污权指标,以及经环保部门审批同意的建设项目(包括新、改、扩建项目)需要获取向环境排放污染物的排污权指标,通过排污权交易平台实行有偿交易的行为。简而言之,就是经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后,企业把可交易的排污权指标拿到市场上去公开交易。

9.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的指导思想是什么?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按照建设生态文明、构建资源节约型社会和环境友好型社会的要求,加快推进环境保护工作“三个历史性转变”,以构建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机制为突破口,加快形成能够反映环境容量资源稀缺程度、供求关系和污染治理成本的排污权价格体系,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促进污染减排和环境质量改善,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努力实现环境和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10. 实施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有何意义?
实施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的意义在于:

- (一)降低全社会污染治理成本;
- (二)优化配置环境资源;
- (三)有利于污染物排放的宏观调控;
- (四)提高企业开发节能减排、技术革新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 (五)强化公众的环保意识和公众参与意识。

11. 现阶段浙江省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的主要污染物种类有哪些?
现阶段浙江省实施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的主要污染物种类包括化学需氧量(COD)和二氧化硫(SO₂),试点地区可以根据管理的需要增加其他污染物种类。

12. 现阶段浙江省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的地区有哪些?
现阶段浙江省化学需氧量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地区为太湖流域、钱塘江流域范围内,以及经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省财政主管部门同意纳入试点的其他流域的市县;二氧化硫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在全省范围内试点。

13.排污单位实施排污权交易的范围?
化学需氧量(COD)排污权交易原则上在设区市区或县(市)范围内进行,需跨设区市区或县(市)交易的,须经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二氧化硫(SO₂)排污权交易可在全省范围内进行。

14. 哪些排污单位应参与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
目前,参与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的排污单位主要限于工业排污单位。

我省试点地区按排污许可证规定有总量控制要求的工业排污单位均需参与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其中,参加排污权交易的排污单位必须实行排污权有偿使用;新、改、扩建项目需新增排污权指标的,必须通过排污权交易获得。

15. 我省已出台了哪些关于排污许可证和排污权交易的政策?
省政府和省政府办公厅已出台的政策包括《浙江省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办法》(浙江省政府令 272 号)和《浙江省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工作暂行办法》(浙政办发〔2010〕132 号)。

省环保厅已出台的政策包括《浙江省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浙环发〔2010〕65 号)、《浙江省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工作暂行办法实施细则》(浙环函〔2011〕247 号)。

省财政厅出台了《浙江省排污权有偿使用收入和排污权储备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浙财综〔2010〕143 号)。

省物价局出台了《浙江省初始排污权有偿使用费征收标准管理办法(试行)》(浙价资〔2011〕176 号)。

人民银行杭州支行出台了《浙江省排污权抵押贷款暂行规定》(杭银发〔2010〕266 号)。

另外,各试点市县也分别出台了多项关于排污许可证和排污权交易的政策。

我县绿色创建工作又结硕果

梅湖、市中社区获省级绿色社区称号

日前,省环保厅、省文明办联合下发《关于表彰第三批省级绿色社区的通知》,我县梅湖社区和市中社区被命名为省级“绿色社区”,这标志着我县绿色社区创建工作又结出了新的硕果。

近年来,梅湖社区和市中社区在创建省级“绿色社区”过程中,扩大了社区绿化率,提高了社区居民的环保意识,树立了良好的环境道德观和可持续消费观,社区环境质量得到进一步改善,居民生活质量有了明显提高。随着省级绿色社区创建工作的深入推进,我县已成功创建省级“绿色社区”7个,为新昌生态

文明建设增添了新的亮点。

“绿色社区”是指具备一定的符合环保要求的“软”、“硬”件设施,建立起较完善的管理体系和公众参与机制的文明社区。硬件建设,主要包括绿色建筑、社区绿化、垃圾分类、污水处理、节水节能等设施。是在传统社区的基础上将“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作为主旨,从社区的设计到消费、管理始终贯彻绿色的理念,让社区既环境优美,又有益于人们的身心健康,同时又与城市经济、社会、环境的可持续发展相统一。

绿色社区是环保公众参与机制的基层、

基点和基础,绿色社区的创建对建立完善环保公众参与机制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创建绿色社区的最主要目的是使公民能够认识和行使自己的环保权利和义务,通过政府与民间组织、公众的合作,把环境管理纳入社区管理,建立社区层面的公众参与机制,让环保走进每个人的生活,加强居民的环境意识和文明素质,推动大众对环保的参与。在建设绿色社区的过程中,社区还会通过各种活动,增强社区的凝聚力,创造出一种邻里亲密和睦,人与环境友好相处的社区氛围。

(通讯员 陈婷婷)

政策点击

国务院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

(接上期)

(三)强化环境执法监管。抓紧推动制定和修订相关法律法规,为环境保护提供更加完备、有效的法制保障。健全执法程序,规范执法行为,建立执法责任制。加强环境保护日常监管和执法检查。继续开展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对法律法规执行和环境保护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后督察。建立建设项目全过程环境监管制度以及农村和生态环境监察制度。完善跨行政区环境执法合作机制和部门联动执法机制。依法处置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执行流域、区域、行业限批和挂牌督办等督查制度。对未完成环保目标任务或发生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负有责任的地方政府领导进行约谈,落实整改措施。推行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深化企业环境监督员制度,实行资格化管理。建立健全环境保护举报制度,广泛实行信息公开,加强环境保护的社会监督。

(四)有效防范环境风险和妥善处置突发环境事件。完善以预防为主的环境风险管理制度,实行环境应急分级、动态和全过程管理,依法科学妥善处置突发环境事件。建设更加高效的环境风险管理和应急救援体系,提高环境应急监测处置能力。制定切实可行的环境应急预案,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和装备,加强环境应急管理,技术支撑和处置救援队伍建设,定期组织培训和演练。开展重点流域、区域环境与健康调查研究。全力做好污染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及时准确发布信息,减少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损失和生态环境损害。健全责任追究制度,严格落实企业环境安全主体责任,强化地方政府环境安全监管责任。

二、着力解决影响科学发展和损害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

(五)切实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治。对重点防控的重金属污染地区、行业和企业进行集中治理。合理调整涉重金属企业布局,严格落实卫生防护距离,坚决禁止在重点防控区域新改扩建增加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的项目。加强重金属相关企业的环境监管,确保达标排放。对造成污染的重金属污染企业,加大处罚力度,采取限期整改措施,仍然达不到要求的,依法关停取缔。规范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回收处理活动,建设废旧物品回收体系和集中加工处理园区。积极妥善处理重金属污染历史遗留问题。

(待续)

新昌县环境空气质量周报

监测日期	2012 年 1 月 5 日 -2012 年 1 月 11 日		
空气污染指数(API)	85	首要污染物	可吸入颗粒物
空气质量级别	Ⅱ	空气质量描述	良
监测项目	二氧化硫	二氧化氮	可吸入颗粒物
周平均值(mg/m ³)	0.054	0.059	0.120
空气污染指数(API)	52	37	85

信 息 广 场

商务信息

速 贷 通

个人·企业无抵押贷款
汽车·房产抵押贷款
物资·物品抵押贷款
电话:13456524799
凭身份证·手续简·放款快

房产信息

房屋出租

上三道口新昌收费站旁,面积8000m²,适宜大型休闲娱乐,超市、办学、家电仓库、宾馆、活动室等。水电齐、交通便、价格低、可分割。联系人:杨老师 电话:13706850179

招聘信息

招 聘

金顺担保公司诚聘客户经理、业务员若干名,有会计、出纳、银行等三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者优先。联系电话:13588569610 梁先生

厂房场地出租

新昌冷库有 3000 m² 厂房及 3000m² 场地出租,大小均可。电话:15325850052

计价办法

- 内容1元/字
- 标题 3元/字
- 普通阿拉伯数字 0.5元/字
- 电话手机号码 3元/只

今日接稿

传播迅速

收费超低

明日刊登

信息集中

影响力强

地址:钟楼南村 33 号 联系人:陈河 热线:86046188

购年货 到华翔

春节即将来临,华翔大厦准备了各类年货、新春礼品:高丽山参、鹰皇虫草、万基洋参、各档滋补品。中高档名洋酒系列:人头马路易十三、轩尼诗 XO、茅台、五粮液、国窖、洋河蓝色经典等,卡斯特、威龙红酒。各类炒货、糖果、大礼包等任您选购!

华翔大厦商品丰富,价格实惠,欢迎团购!

联系电话:86037967